

安徽信息工程学院院(部)中心文件 院(部)中心处(室)

教字〔2023〕22号

关于开展2022-2023年秋季学期实验教学 材料归档专项检查的通知

各学院:

为进一步规范实验教学基本材料,加强实验教学过程管理,全面提高实验教学质量,根据《安徽信息工程学院实验教学管理实施办法》(院教字〔2017〕32号)要求,拟对各专业实验教学材料和过程管理进行检查和验收,现将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检查范围

2022-2023学年秋季学期各专业实验教学管理材料、实验教学运行材料,重点检查因疫情影响延期本学期补做实验的课程。

二、检查目标

加强实验教学管理,提高实验教学质量,深化实验教学改革,

健全实验教学考评体系。

三、检查内容

序号	材料名称	检查形式	基本要求
1	实验课程汇总表 (附件1)	统计报送	以学院为单位,统计2022-2023学年秋季学期各专业实验课程及开出实验人学时
2	实验项目汇总表 (附件2)	统计报送	以学院为单位,统计2022-2023学年秋季学期各专业开出实验项目
3	授课计划表	归档备查	以学院为单位,汇总2022-2023学年秋季学期实验课程授课计划
4	实验教学大纲	汇编成册(PDF)	以学院为单位,按专业-课程汇编实验教学大纲
5	实验指导书	汇编成册(PDF)	以学院为单位,按专业-课程汇编实验指导书
6	实验室使用日志	归档备查	以实验室为单位,归档各实验室2022-2023学年秋季学期使用日志
7	学生实验报告	归档备查	以专业-课程为索引,归档2022-2023学年秋季学期实验报告
8	实验中心台账	归档备查	以学院为单位,要求账物相符
9	实验室软文化	上墙	以实验室为单位,实验室简介、实验室规章制度、典型实验项目等上墙

四、检查方式及时间

检查方式:采取各学院自查、学校普查并迅速跟进整改的方式进行。

(一)学院自查(2023年3月16日至3月31日)

各学院成立自查小组,分管教学院长任组长,学院督导和教学管理人员、教研室负责人等参与。自查小组对实验教学材料的规范和质量进行审核,不符合要求的,指明错误之处,及时修订

整改，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二）学校检查（2023年4月10日至4月14日）

学校成立校级实验教学材料质量检查工作组，对照检查标准，对实验教学材料进行全面普查。检查符合要求的，由检查人签字确认；不符合要求的，指明错误之处并签字。

五、反馈整改

校级检查组将检查结果进行汇总，并落实问题责任人和责任单位，提出整改建议及要求，形成督查整改通知书。

六、检查要求

（一）各检查组及教学单位要高度重视实验教学检查工作，以查促改，坚持质量标准，确保查得准、改得好，有效提高实验教学质量，促进教学规范建设。

（二）各学院和检查人员要高度重视，认真细致进行全面检查，确保检查质量。学院自查小组检查出的问题要纳入有关教师的教育教学过程管理进行记录，学校检查工作组检查出的问题纳入有关教师及学院的教育教学过程管理进行记录。

联系人：陈兆安

联系方式：zachen@iflytek.com 0553-8795016

附件：1. 实验课程汇总表

2. 实验项目汇总表

安徽信息工程学院教务处

2023年3月16日